

中小学课堂教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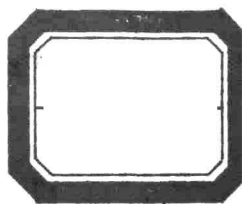
艺术



董国华 龚春燕 主编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



主编 董国华

龚春燕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京)新登字 1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董国华 龚春燕,主编.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1997

ISBN 7-5023-2975-7

I. 中… II. ①董… ②龚… III. 课堂教学-教学法-中
小学 IV. G632.421

中图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4005 号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路 15 号 邮政编码 100038)

新华书店经销

国家科委西南信息中心印刷厂印刷

1998 年 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27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定价:12.00 元

序

教学科学与教学艺术是开展教学理论研究和寻求提高教学质量的途径与方法的两个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侧面。三百多年前,拉特克提出“教学是科学”,夸美纽斯提出“教学是艺术”。与其认为这是两个排他性的对立概念,勿宁说两个伟大的教育家各自从不同的角度发现并揭示了教学的根本属性。后来不论在国外和国内都曾就“教学究竟是科学还是艺术”的命题展开过争论。尽管对立双方都把自己所坚持的观点说得头头是道,但终究无法战胜和说服对方放弃他们原有的观点,其结果总是莫衷一是。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其原因就是科学性与艺术性都是教学固有的特性,不但不能把它们对立起来,而且忽视和放松对任何一方的深入研究与探讨,都会给教学理论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后果。

当前,我国教学理论的研究是沿着既重视教学科学,又重教学艺术,并把二者有机结合相互促进这一正确道路发展的。近十几年不论教学科学还是教学艺术都已取得重要的研究成果,不同层次、不同风格的各种著述相继涌现,对教学质量的提高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

由董国华、龚春燕同志主编的《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就是在上面谈到的思想指导下专门研究教学艺术的一部新作。作者广泛研究了已有的同类著述,取其所长,并总结了优秀教

师和作者自己的深入体会与成功经验。每个问题都经过深入推敲并经过实践的验证。全书共九章,不仅论述了教学艺术的一般问题,还对中小学课堂教学的每一环节和具体问题,如过程、方法、语言、人际关系、德育渗透、机遇、考评等具体艺术操作作了细致深入地刻画和描述,说理深入,语言明快。在诸多方面富有新意,发人深思,是一部有份量的成功之作。

我们欢迎本书的出版,并希望它能对广大教师提高教学质量有所促进。

唐文中

1996年10月20日

于哈尔滨师范大学

目 录

序

第一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概述	(1)
第一节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概念	(1)
第二节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特征	(6)
第三节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功能	(14)
第二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准备的艺术	(21)
第一节 钻研教材的艺术	(21)
第二节 了解学生的艺术	(27)
第三节 选择教法的艺术	(32)
第四节 借鉴资料的艺术	(40)
第五节 设计教案的艺术	(46)
第三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过程的艺术	(59)
第一节 创设情境的艺术	(61)
第二节 目标导入的艺术	(72)
第三节 传授新知的艺术	(84)
第四节 结课的艺术	(98)
第五节 培养能力的艺术	(105)
第四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方法的艺术	(125)
第一节 启发教学的艺术	(125)
第二节 学习指导的艺术	(141)
第三节 板书设计的艺术	(158)
第四节 演示实验的艺术	(168)
第五节 电化教学的艺术	(178)

第五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语言的艺术 ·····	(186)
第一节 教学语言艺术的作用·····	(186)
第二节 教学语言艺术的特征·····	(194)
第三节 教学语言艺术的构成要素·····	(202)
第四节 非言语行为的形态艺术·····	(209)
第五节 教学语言艺术的运用·····	(214)
第六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人际关系艺术 ·····	(228)
第一节 教学间的协调艺术·····	(229)
第二节 师生间的融洽艺术·····	(236)
第三节 学生间的合作艺术·····	(244)
第七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德育渗透艺术 ·····	(249)
第一节 学科教学中的德育渗透艺术·····	(249)
第二节 教学环境的德育渗透艺术·····	(256)
第三节 教师形象的德育渗透艺术·····	(260)
第八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应变艺术 ·····	(265)
第一节 把握课堂机遇的艺术·····	(268)
第二节 处理课堂失误的艺术·····	(274)
第三节 解决课堂意外的艺术·····	(282)
第九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考评艺术 ·····	(290)
第一节 考试命题的艺术·····	(290)
第二节 成绩评定的艺术·····	(296)
第三节 质量分析的艺术·····	(305)

后记

第一章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概述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是一个较新的研究领域,对于许多教师来说还是陌生的。尽管我们经常与教学打交道,但把它与艺术联系起来还是不多见的,可能有的教师对自己每天上课是艺术的说法都表示怀疑。这一方面说明我们对教学艺术缺乏应有的认识,另一方面说明我们还根本没有把教学作为艺术。换句话说就是在我们主观头脑中,还没有教学是艺术的思想观念;在实际工作中,也没有自觉地把教学作为艺术。这种情况要求我们必须首先清楚什么是教学艺术,它有什么特征和功能等问题,这些问题是教学艺术最基本的问题,也是最重要的问题。在这一章中,我们将对此做出回答。

第一节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概念

一、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涵义

什么是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要弄清什么是艺术,什么是教学艺术这两个问题。

首先来说说什么是艺术。“艺术”一词来源于拉丁文的“ars”,英文是“art”,本意是“组织”、“本领”的意思。在德文中,“艺术”(Kunst)是由“Können”(意为“通知”、“会做”)转化

而来,意思是能巧妙地解决困难课题的特殊熟练技术。这是“艺术”一词的最初含义。

那么今天艺术一词的涵义是什么呢?我国的艺术理论家孙美兰认为:“艺术,是人们借助一定的物质材料和工具,借助一定的审美能力和技巧,在精神与物质材料,心灵与审美对象相互作用、相互结合的情况下,充满激情与活力的创造性劳动。”(孙美兰著《艺术概论》)显然,在这里孙美兰认为“艺术”是创造性劳动,被称为“创造性劳动”的“艺术”是人们借助一定的“物质”和“工具”,“借助审美能力和技巧”,在“精神与物质”、“心灵与审美对象相互作用、相互结合”下的劳动,这种劳动“充满激情与活力”。苏联心理学家列·谢·维果茨基认为:“艺术是在生活最紧张、最重要关头使人和世界保持平衡的一种方法。”(列·谢·维果茨基著《艺术心理学》)显然,维果茨基认为“艺术”是“一种方法”,是“使人和世界保持平衡的一种方法”。日本的竹内敏雄认为,艺术“一般来说,它是为了有效地完成一定生活目的,加工制作某种材料,生产客观成果或产品的能力或作为活动技术的总称。”(竹内敏雄主编《美学百科全书》)在竹内敏雄这里,“艺术”又变成了“能力”或“活动技术的总称”。苏联美学家格·尼·波斯彼洛夫区别了“艺术”一词的三种含义,他说:“艺术在广义上,是指任何技艺。这就是巧妙、精细、熟练地完成人们在生产、组织、意识形态等各种活动中提出的任务。”他又说:“按照美的规律来创造——这就是‘艺术’一词的第二个含义,这是一个较为狭窄的含义。”“作为精神文明领域的艺术创作——这是‘艺术’一词的第三个,也是最狭窄的含义。”(格·尼·波斯彼洛夫著《论美和艺术》)他认为“艺术”是有层次的,从小范围到大范围“艺术”的内涵也在不断地发生变化。我们认为波斯彼洛夫的观点是有道理的。

对于“艺术”的理解,不能仅仅局限于“艺术创作”,而将其它领域一律排除在“艺术”之外,同时,又不能将其它领域的所有活动都归之于“艺术”范畴。这里的关键是“创造”,没有“创造”就没有艺术,但有了“创造”不一定是艺术,其区别在于艺术是按照事物的内部规律和美的规律来进行创造的,这就是“艺术”的含义。

什么是教学艺术呢?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认为教学艺术是“把一切事物交给一切人类的全部艺术”(夸美纽斯著《大教学论》)。我国的一些学者也对教学艺术的概念做了阐述,如罗林在他主编的《教学艺术》一书中提出:“教学艺术是以教学、美学基本原理为指导,遵循教学和美学的规律,娴熟地运用艺术手段、教学技能和技巧来表达教学内容,协调教与学的各种关系,最大限度地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教学实践活动。”韩延明、李如密在他们主编的《课堂教学艺术》中认为:“教学艺术乃是教师娴熟地运用综合的教学技能技巧,按照美的规律而进行的独创性教学实践活动。”唐文中在他主编的《教学论》中提出:“教学艺术是指师生紧密合作,充分利用教学情景中的一切条件,遵循教学规律和美的规律,创造性地应用各种教学方法和美的形象,最佳地完成教学任务的活动特征。”阎增武认为:“教学艺术是通过诱发和增强学生的审美感以提高教学效果的手段,这种手段的运用能使学生在有益身心健康、积极愉快的求知气氛中,获取到知识的营养和美的享受。”(阎增武:《浅析教学过程的美感——兼论教学活动的创造性》,《教育研究》,1987年第2期)。我们认为上述定义都有道理,基本上揭示出了教学艺术的本质,只是在提法上不大一样,限定的条件或多或少有些差别。这些定义给了我们很大启示,我们认为定义越简捷明了,越能揭示本质越

好。因此,教学艺术可以定义为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按照教学规律、学生心理发展规律和美的原则,娴熟地运用各种技能、技巧进行独创性的教学活动。

根据上述论述,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含义就是中小学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按照教学规律和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发展规律,遵循美的原则,娴熟地运用各种教学技能、技巧进行独创性的课堂教学活动。

二、教学艺术的历史发展

教学艺术的概念是由捷克的教育家夸美纽斯提出来的。300年前,夸美纽斯在他的名著《大教学论》中就明确指出,他的这部著作阐述的是“把一切事物交给一切人类的全部艺术”,他认为教学“是一种教起来使人感到愉快的艺术”。法国教育家卢梭也认为“教育的艺术是使学生喜欢你所教的东西。”德国教育家第斯多惠认为:“教学的艺术不在于传授的本领,而在于关于激励、唤醒和鼓舞。”苏联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认为,“谁要领导好教学和教学过程,谁就要精通教学和教育的科学、技巧和艺术。”“教育的艺术首先包括说话的艺术,同人心交流的艺术。”

我国的教育家也对教学艺术有过许多研究,如孟子曾指出,“教亦多术矣”,就是说教育学生可以有很多招法。我国古代的一部教学名著《学记》中有“善歌者使人继其声,善教者使人继其志”的名句,意思是说善于唱歌者,使人跟在他的后面唱;善于教育者,使学生能继承他的志向。“善教者”就是善于教育、教学者,无疑是具备教学艺术的一些人。到了近、现代,对教学艺术的研究更多了。近年来,关于教学艺术方面的研究专著很多,研究的问题也从教学艺术的概念、本质发展到教学

过程的各个环节,以及德育过程的各个步骤及学生学习的各个方面,甚至包括师生关系的处理等各个领域,说明教学艺术的研究有了很大发展。

三、正确处理教学艺术性与教学科学性的关系

教学是艺术,还是科学,或二者兼而有之,在教育工作者中认识并不完全一致。有些人认为教学是艺术而否定教学的科学性,有些人认为教学是科学而否定教学的艺术性,甚至有人既否认教学的艺术性,也不承认教学的科学性,他们认为教学就是教学,是独立于科学和艺术之外的特殊的领域。

我们认为教学既具备科学性,也具有艺术性,只有承认这一点,才能在教学实践中正确处理两者的关系,才能搞好教学,不承认这一点,就会出现问题。如前所述,如果只承认教学的艺术性,而不承认它的科学性,那么在教学中就会出现不按规律教学,违背知识的逻辑联系而随心所欲地任意创造,教学就成了华而不实的毫无用处的一种形式;相反,只承认教学的科学性,而不承认它的艺术性,那么在教学中就只能被动地按照知识的排列顺序照本宣科式地教学,教学就毫无生气,学生也很难接受,这样的教学又成了简单的机械运动,缺乏生动性、灵活性,教学效果难以保证,教学也难以搞好。

教学既是科学又是艺术,这种观点是否有矛盾呢?我们从教学的具体情况来分析一下。说教学是科学,是因为教学必须按照一定的规律来进行,这些规律包括教学对象的身心发展规律、教学内容的科学逻辑结构规律及教学过程本身的各种规律,它们都是科学性的表现,而不能人为地加以创造。因此,我们可以说,教学具有科学性。说教学是艺术,这是指教学除了具有科学的“真”的一方面之外,还要解决“善”和“美”的问

题,再“真”的知识如果学生不爱学、不乐学,也是没用的,而教学的艺术性就是要解决教学中的乐学、善学问题。教学艺术通过教师在教学中处理各种问题的机敏性,娴熟的技能技巧,有针对性的灵活方式,妥善解决教学科学性所无法解决的问题。

教学的科学性和艺术性是密不可分的,在教学中只抓一头,忽视另一头是不能搞好教学的。很难想象只有艺术性没有科学性的教学能提高教学质量,相反,也很难想象只有科学性没有艺术性的教学会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真正高水平的教师的教学都是科学性与艺术性二者兼备的。科学性保证教学的准确性,艺术性保证教学的高质量。正如我国近代学者俞予夷指出的:“我们教学生,如果没有科学的根据,好比盲人骑瞎马,实在危险。但只知道科学的根据而没有艺术的手腕处理一切,却又怎能对付千态万状、千变万化的学生。所以,教学法一方面要把科学作基础,一方面又不能不用艺术作方法。”(俞予夷著《教学法的科学观和艺术观》)只有在重视教学科学性的同时重视教学的艺术性,坚持教学科学性与艺术性的统一,教学质量才能得到有力的保证,教学才能取得良好的效果。

第二节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特征

一、创造性

中小学课堂教学之所以成为艺术,很重要的原因便是它具有创造性特征。正如克莱德·E. 柯伦析说:“达到了某些要求的创造性工作便是艺术”(克莱德·E. 柯伦著《教学的美学》)。教育家第斯多惠也指出,“教师必须有独创性”。苏灵杨在《教师,塑造新一代人的工程师和艺术家》一文中指出:

“教师之所以称为艺术家,是因为教师的劳动本身就是创作,而且比艺术家的创作更富有创造性。”这些都说明教学艺术具有创造性特征。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创造性特征是由教学对象所决定的。中小学教师的教学对象是儿童和少年,他们的生理和心理是千差万别的,因此,要求教师在教学过程中采用不同的方式方法,而不能采用千篇一律的一种模式或方法。这就必然要求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根据每个学生的特点选择合适的教学方法,并要求教师不断总结新的情况、新的特点,发现和创造新的方法。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创造性特征是由必须提高教学质量的要求决定的。中小学教学改革的根本要求就是大面积提高教育质量,实现从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变。要做到这些,首先就要求教师的教学要摆脱传统的落后的模式,而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改革旧的教学方法,创造出新的教学方法,用创造性的教育来培养高素质的创造型的人才。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创造性特征表现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组织等方面。教学内容不是一层不变的,而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而发生变化的。因此,教师要做到经常备课,常备常新,在努力钻研教学大纲和教学内容的基础上,精心考虑教材的组织和表达方式方法。教学方法是体现教学创造性的重要环节,教师要为每一节课精心设计旧知识如何复习,新知识如何呈现,如何提问,板书如何设计,例子如何选择,甚至一节课要让哪些同学回答问题,以了解课堂教学效果等等。教学组织也是教师在课堂教学艺术中体现出创造性的一个方面,一节课如何教师教学组织得好,教学效果就好,如果教学组织缺乏艺术创造性,则效果就差;同时,虽然是一样

的内容,不同的教师就有不同的教学组织形式,从中可以看出每个教师都在采用不同的形式进行创造,而评价他们采用的形式的优劣,只能用教学效果的好坏来衡量。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创造性,不能否定教学中的一般规律的存在。正确的理解应该是创造性是对教学规律的灵活应用,而非抛开一般规律去搞特殊创造,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教学有法而无定法”。正如齐白石所说,“无法之法乃为至法”,所谓“运用之妙,存乎一心”。赞科夫曾经说过:“所谓创造性,就是有一种不断前进,向着更完善、更新鲜的事物前进的志向,并且实现这种业已产生的志向。明天一定要比今天做的更好,——这是一个创造性工作的教师的座右铭。”

二、独特性

教学艺术不仅具有创造性特征。而且还具有独特性特征。在中小学课堂教学中,虽然教学内容是统一的,教学大纲是一致的,但不同的教师却有着不同的教学艺术。

不同的教师的不同个性形成了教学艺术的独特性。虽然每一个教师都是在统一的教学体制下教统一的教学内容,但每一个教师的心理特点都是与众不同的;每一个教师的认识特点、情感特点、思维方式、意志表现、能力状态和个性特点各不相同,甚至千差万别;每一个教师的语言特点、行为特点、价值观、质量观、交往方式也不尽相同。这犹如人的相貌,有多少个人就有多少种不同的相貌,有的相象、相近甚至酷似,但却没有一模一样的;有的相差很大,相去甚远,甚至两人毫无相似之处。这些不同的特征必然要在教学过程中反映出来,使每一个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无不打上自己的烙印。

教学艺术的独特性表现在新课的导入、知识的呈现、问题

的设计、板书的设计、教学的组织、言语的表达及行为动作等各个方面。如在新课的导入上,由于教师的个性不同,导入的方法也不同,有的教师喜欢采用问题式导入,有的喜欢故事式导入,有的喜欢设置悬念,还有的喜欢用实物观察或实验演示法导入等等;在课堂提问上,不同的教师也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有的教师喜欢单刀直入、开宗明义式的实质性提问,有的教师则采取由浅入深、循序渐进、丝丝入扣、一环扣一环、层层深入式的推进式提问,有的教师偏好旁敲侧击、声东击西、举错反正式的对比式提问,还有的教师喜欢采用由特殊的一般或由一般到特殊,由个别到普遍或由普遍到个别式的逻辑式提问;在板书的设计上,有的教师愿意用文学,有的教师喜欢用图形,有的教师常常采用提纲挈领式的板书,有的教师喜欢使用读书笔记式的信号式板书,有的教师擅长以括号填空为主的练习式板书,有的教师偏好反正相比的对比式板书;在课堂教学的组织上,有的教师用暗示的方式来组织教学,有的教师用停顿的方式来组织教学,有的教师注重课堂的热烈气氛,有的教师则擅长启发学生进入深思状态,有的教师对于不注意听讲的学生采用直接了当的批评方式,有的教师则采用提醒的方式;在语言表达方面,有的教师富于情感,有的教师富于哲理,有的教师语言形象生动,有的教师语言风趣幽默,有的教师语言抑扬顿挫,富有节奏感,有的教师语言高亢洪亮,富有韵律感。此外教师的行为动作也存在着个性上的差异。

正因为教学艺术存在着鲜明的独特性,教学艺术才变得丰富多采,千姿百态。这正如一个棱镜,由于折射太阳光的角度不同,反射出来光的颜色也不相同,构成了一个五彩斑斓的世界,无论哪种颜色的光都有各自的迷人之处,无论那种颜色的光都有耀眼的光彩。教师在教学中要充分发挥自己的个性

特点,努力形成良好的个性结构,形成独特的教学形式,构成独特的教学艺术。

三、强迫接受性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强迫接受性,不仅表现得突出,而且可以说它是区别于其它艺术的主要标志。所谓强迫接受性,就是教师的教学,学生必须接受和掌握,这一点毫无商量的余地。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强迫接受性是由教学对象的特殊性和国家法律所决定的。中小学的教育对象是少年儿童,在这个时期正是他们长身体长知识的时期,无论是他们自己还是家长都要求他们学习文化,学习知识,不学是不行的,这是一种强迫的义务。我国颁布的《义务教育法》规定6周岁以上儿童必须接受九年的义务教育,如果不到学校接受义务教育也是不允许的。这说明中小学课堂教学具有强迫接受的特征。

中小学课堂教学的这一特征使教学艺术变为绝不单单是一门欣赏或鉴赏性质的艺术,或者说教学艺术的欣赏性特征只是一种附带的特征。对于学生来说,他们对于这门艺术绝不是欣赏的问题,而是在此基础上弄清楚它,理解它,并掌握和应用它。对于教学艺术的欣赏者——学生来说,不可能存在想欣赏则欣赏,不想欣赏则不欣赏的自由现象,也不能存在单纯愉悦性的欣赏,过后连回味都用不着的现象,存在的只能是欣赏、信仰和掌握,把教师的知识、书本上的知识变成自己的知识。

中小学课堂教学艺术的强迫接受性特征,并不意味着教学不是艺术,或影响教学艺术性的发挥,相反,它只能说明教学艺术有着比其它艺术更高的要求。教师要有更精湛的艺术